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2021年1月21日上午十点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互联网创新中心二层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9人，实际参加的董事人数9人，其中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祖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进一步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充分调动公司员工对公司的责任意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实施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并制定了《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发布的《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董事马巧红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因此回避表决。

经表决，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明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方式，保证员工持股计划顺利实施，切实维护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马巧红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因此回避表决。

经表决，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1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合法、有效地完成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授权董事会实施或修订本期员工持股计划；

(2) 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实施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启动、变更和终止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本持股计划约定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管理模式变更，以及取消持有人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确定依据、持有人认购份额标准数量及变动、办理持有人份额的继承事宜和提前终止员工持股计划等；

(3) 授权董事会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4) 授权董事会变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及确定标准；

(5)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的锁定和解锁事宜；

(6) 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根据新的政策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7) 授权董事会对本期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8) 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协议文件；

(9)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董事马巧红女士拟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因此回避表决。

经表决，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1 年 2 月 5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互联网创新中心二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05）

经表决，9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